

湖州德海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码头改造提升工程验收组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电话
组长	姚爱勤	湖州德海新型建材	生产管理	姚爱勤	1315781866
(副组长)					
成员	方奕	湖州艾格科技	总工	方奕	13967292336
	李健欣	湖州宝耐环境	工	李健欣	13574416290
	陈时羽	湖州宝耐环境	工程师	陈时羽	18868255695
	李健欣	湖州宝耐环境	工程师	李健欣	1562036176
	李学	中星环境	工程师	李学	1815727829



验收意见

湖州德海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码头改造提升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2月6日，湖州德海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码头改造提升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码头提升改造工程拆除现有码头，岸线内退7m，采用顺岸式新布置1个300吨级普货泊位，新设置1台8T固定吊机，配雾炮机，场地内新设置封闭式破碎机房并配置高效布袋除尘器，场地全部硬化，并完善相应的环保、安全等措施。新建码头使用岸线长度63m。

注：码头场地内新设置的封闭式破碎机已配置高效布袋除尘器，属于《年产6000万块（折标）页岩、煤矸石、淤泥烧结多孔（矩形孔）砖（砌块）生产线和利用隧道窑余热发电项目环评报告表》中的环评要求，在码头改造过程中完成整改，不纳入本码头验收范围内。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2022年7月委托编制《湖州德海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码头改造提升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2年11月通过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南浔分局审批，审批文号：湖浔环建[2022]90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560万元，环保投资30万元。

（四）验收范围

经现场踏勘及分析，环保设施已经建设完成工程有：废气处理设施、废水处理设施、危废暂存点设置，本次验收范围及内容如下：

- ①废水——生活污水、生产废水排放去向落实情况，为具体检测内容。
- ②废气——项目颗粒物排放情况，为具体检测内容。
- ③噪声——噪声。
- ④固体废物——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为检查内容。

⑤工程环评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环保机构及规章制度建设情况等，为本工程验收报告的检查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踏勘情况分析，本项目较原环评基本无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清运至污水处理厂。

初期雨水、码头区冲洗废水、降尘废水通过集水沟收集至沉淀池，经沉淀预处理后，上清液回用于码头区降尘和地面冲洗，不外排。

（二）废气

①船舶废气

码头设置一套岸电装置，船舶到港后熄火，依靠岸电系统提供能源，靠港船舶仅在到港或离港时主机启动，此时有少量船舶废气直接排入大气中，可忽略不计。

②卸船粉尘

项目码头作业区面积较小，在卸船作业时使用雾炮机进行喷雾抑尘，料斗与破碎机房料仓相连，落料口保持微负压，卸船粉尘无组织排放。

③输送粉尘

原料粒径较大，且含水率较高，通过输送机将物料运入堆棚暂存，输送过程产生的粉尘量极小，可忽略不计。

（三）噪声

加强设备的维护保养，保证设备正常运行；加强厂区内绿化。

（四）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本项目不新增员工，船舶生活垃圾由专用生活垃圾袋收集后暂存于码头区船舶生活垃圾专用垃圾箱，与厂区生活垃圾委托清运处置；

维护性疏浚淤泥：委托第三方有资质单位疏浚后运至湖州鑫德建材有限公司，作为新型保温材料制造项目制砖原料综合利用；

沉淀沉渣：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废机油：委托湖州润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危险源，落实了相关应急措施，配备了充足的应急物资，预警设施。

2.在线监测装置

企业未安装废气在线监测装置。

3.其他

无。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湖州德海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总悬浮颗粒物浓度值符合《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中标准。

公司厂界东侧、南侧、西侧昼间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的 2 类标准，厂界北侧昼间噪声排放符合 4 类标准。

公司码头区地表水 pH 值、溶解氧、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高锰酸钾指数、氨氮、总磷、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表 1 中的 III 类限值。

公司码头前沿底泥能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15618-2018）中的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

（二）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均可妥善处置，不排放。

（三）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符合环评中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1.废水治理设施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清运。

2.废气治理设施

根据《湖州德海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土壤、地表水、废气、噪声委托检测报告》（报告编号：中昱环境（2024）检 01-118 号）相关内容表明，废气各排放监控点能符合相应的排放标准和限值要求。

3.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加强设备的维护保养，保证设备正常运行；加强厂区内绿化。厂界噪声能达到相关标准。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生活垃圾：本项目不新增员工，船舶生活垃圾由专用生活垃圾袋收集后暂存于码头区船舶生活垃圾专用垃圾箱，与厂区生活垃圾委托清运处置；

维护性疏浚淤泥：委托第三方有资质单位疏浚后运至湖州鑫德建材有限公司，作为新型保温材料制造项目制砖原料综合利用；

沉淀沉渣：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废机油：委托湖州润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地表水、环境空气、噪声均可达到相应验收执行标准。

六、验收结论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结合本项目监测数据、生态调查和现场踏勘结果，湖州德海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码头改造提升工程位于原环评审批地址，码头目前年吞吐量 15 万吨。经验收监测废气、废水、噪声污染物已做到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固废均可妥善处置，不外排。基本满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条件，验收组原则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结论及建议

- 1、进一步明确本次验收的边界，并说明项目“以新带老”措施的落实情况，并附图说明。
- 2、严格执行所制定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加强生产、环保设备的运行、维护与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 3、加强废气污染防治，确保达标排放。加强废水污染防治。做好雨污分流、清污分流；船舶生活污水须纳入后方厂区污水管网，与企业生活污水一同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清运；加强噪声管理，保证厂界噪声排放达标。
- 4、加强固废污染防治。各类固废分类收集、堆放、分质处置，确保处置过程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规范危废库建设，完善台账记录和环保标识标牌。
- 5、核实环保投资，建议进一步加强码头周边绿化。
- 6、自觉接受生态环境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配合做好各项污染防治工作。

验收组组长：

湖州德海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盖章）

2024 年 2 月 6 日